第 296 号

第 类

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绍兴市委员会

提 案

案由： 关于进一步做精做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方面的建议

|  |  |  |  |
| --- | --- | --- | --- |
| 提案人 | 联系电话 | 通 讯 地 址 | 邮 编 |
| 施国清 | 13906757679 | 绍兴柯桥鉴湖景园梅溪清音2幢5座 |  |
|  |  |  |  |
| 附议人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集体提案单位  负责人签名处 |  | | |
|  | | | |
| 提案审查  机构意见 |  | 主办 | |
| 会办 | |

二〇二二年三月二十六日

|  |
| --- |
| 内容：  2021年，我市共投放167台智能自助机到各区、县（市），实现全市7个公共法律服务中心、104个公共法律服务站、11个全国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全覆盖，推进统一的在线法律咨询服务，实现365天×24小时全天候在线服务，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取得优异成绩。基于已有的良好基础，我们应当乘热打铁，进一步做精做细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为高水平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助力。对此，我认为可以从以下几个方面开展工作：  一、进一步完善公共法律服务数字化建设  随着社会信息化的不断深入，公共法律服务的数字化改革已然成为进一步提升公共法律服务质量的必然要求。柯桥区推出“律动纺都”数字化项目，百姓进入“浙里办”足不出户就能实现普法、学法、用法，极大地提高了百姓获得法律服务的便利程度。我们可以在此基础上建立健全全市的公共法律服务数字化建设，整合各区市的法律服务资源，实现公共法律服务数字化平台全覆盖。  二、进一步提升12348法律服务专线服务质量  12348法律服务专线已被许多百姓熟知，成为公共法律服务输出的重要渠道。但受限于法律专线的数量限制，常常出现因拨打人数过多而长时间占线，已经无法满足百姓日益增长的法律帮助需要。因此，建议结合各区市自身现状，对法律服务专线增设分机端口，以进一步提升12348法律服务专线服务质量。  三、进一步加大对“司法黄牛”的打击力度  法律服务作为一项对专业性要求较高的服务工作应当由具备相应法律资质的人员提供。随着法治环境的不断优化，“司法黄牛”的问题也在得到逐步缓解，但仍有部分“司法黄牛”通过较为隐蔽的方式提供着非法服务，甚至从事着犯罪活动，严重扰乱了法律服务的市场秩序，也不利于公共法律服务的有效输出。因此，对“司法黄牛”的排查力度及打击力度仍需要进一步加大，以净化法律服务的市场环境。   1. 进一步扩大公共法律服务的宣传力度   虽然我市在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方面已经投入了大量的人力物力，并取得了优异的成绩，但要想扩大公共法律服务的影响、取得更好的公共法律服务效果，仍需进一步扩大公共法律服务的宣传力度。应当进一步协调各种媒体扩大普法宣传，组织各类法律工作人员开展普法活动，不仅要让公众获得更多的法律知识，更要让公众了解在权益受到侵害时如何获得法律帮助，不断提高人民群众的法治获得感。 |